

证券代码：832066

证券简称：和道股份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大连和道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戴建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发出，满足召开定期监事会会议应提前10天通知的要求，会议通知以书面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已在2018年8月29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告《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9）。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在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等方面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大连和道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大连和道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29日